

中山醫學大學高教深耕計畫舉辦之競賽獎勵金實施要點

第一條 本校為配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鼓勵學生參與各類活動或競賽，激發學習動機，提升學生跨域、問題解決與自主學習能力，促進多元學習與全人教育均衡發展，特訂定「高教深耕計畫舉辦之競賽獎勵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第二條 本要點獎勵對象為參與本校當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中各面向所規劃辦理之學生競賽活動之學生，且競賽獎金經費來源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支應，學生參與之同一活動不得申請本校其他獎勵。

第三條 各面向規劃之學生活動競賽須先制定活動簡章並公告，評審規則如下

(一)評審內容:可以下列形式繳交

(1)報名表

(2)評分表(必須繳交):請參考辦公室提供之附件格式自訂競賽評核項目。

(3)投稿作品、影片

(4)計劃書、企劃書、文案

(5)海報、照片

(6)成果報告書、成果展

(7)線上考試、上機操作、臨床模擬

(二)評審方式:方案主持人需召集校內外與業界評審委員 3-5 位評分，得安排初審、複審及決賽，再核發獎金進行請款核銷作業。

第四條 各類學生競賽之總得獎人數不得超過參賽人數之 40%。

第五條 競賽級別，其有關獎勵項目及金額上限規定如下

(一) 競賽活動獎金補助規範

	跨班/系級課程	全校性	全國性	國際性
每場競賽至多獎金	20,000	50,000	100,000	150,000

(二) 競賽種類之最高獎金上限

	跨班/系級課程	全校性	全國性	國際性
個人	5,000	20,000	25,000	35,000
團體(至少 2 人(含))	7,000	25,000	30,000	50,000

(三) 同條第一項及第二項名詞說明如下

(1)跨班/系級課程:至少三班參加者/系級。

(2)全校性: 參加者至少三系。


(3)全國性: 參加者至少三校(含本校)。

(4)國際性: 參加者至少三國(含本國；中港澳為一地區)。

第六條 如有特殊需求，經專案簽准核示。

第七條 本辦法經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公室會議通過，並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由校長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山醫學大學高教深耕計畫競賽評分表

活動名稱: 活動對象: 活動地點: 活動行動方案: 活動經費來源: 承辦人/分機:	活動日期:	
--	-------	---

一、評分標準

評審項目	配分	評審項目說明
以下為參考範例		
主題切合	25%	主題之關聯性、
技術性	25%	
內容創新性及可行性		
(項目不足請自行增加)		